

债券代码：136475.SH	债券简称：16 华宇 01
债券代码：136643.SH	债券简称：16 华宇 02
债券代码：150260.SH	债券简称：18 华宇 02
债券代码：150427.SH	债券简称：18 华宇 03
债券代码：150481.SH	债券简称：18 华宇 04
债券代码：143698.SH	债券简称：18 华宇 05
债券代码：155204.SH	债券简称：19 华宇 01
债券代码：152065.SH	债券简称：19 华宇 02
债券代码：162579.SH	债券简称：19 华宇 03
债券代码：166446.SH	债券简称：20 华宇 01
债券代码：163359.SH	债券简称：20 华宇 G1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度第一次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声 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披露的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以及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与受托管理人签订的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由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编制。

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保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一、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核准文件批文号	取得日期	核准规模（亿元）
证监许可[2016]71号	2016年1月	36.00
上证函[2017]651号	2017年6月	16.00
证监许可[2017]1382号	2017年7月	24.00
上证函[2019]553号	2019年3月	23.00
证监许可[2019]2200号	2019年11月	18.00

二、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截至目前，发行人已发行上市或挂牌但尚未到期的公司债券情况如下表所示：

债券名称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 债券（第一期）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 债券（第一期）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 债券（第一期）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 债券（第一期）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 债券（第二期）
债券简称	20 华宇 G1	19 华宇 01	18 华宇 05	16 华宇 01	16 华宇 02
债券代码	163359.SH	155204.SH	143698.SH	136475.SH	136643.SH
发行日	2020 年 3 月 27 日	2019 年 3 月 6 日	2018 年 6 月 27 日	2016 年 6 月 8 日	2016 年 8 月 18 日
到期日	2025 年 3 月 27 日	2024 年 3 月 6 日	2023 年 6 月 27 日	2021 年 6 月 8 日	2021 年 8 月 18 日
债券余额	10.00 亿元	4.00 亿元	20.00 亿元	5.20 亿元	10.00 亿元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 计息，不计复利。每年 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 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 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 计息，不计复利。每年 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 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 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半 年度计息，不计复利。 每年付息两次，到期一 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 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 付。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 计息，不计复利。每年 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 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 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 计息，不计复利。每年 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 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 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公司债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合格投资者	合格投资者	合格投资者	合格投资者	合格投资者
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本期债券于 2020 年 3 月发行，报告期内尚无 本息兑付义务。	本期债券于 2019 年 3 月发行，报告期内尚无 本息兑付义务。	本期债券于 2018 年 6 月发行，已按期足额支 付利息。	本期债券于 2016 年 6 月发行，已按期足额支 付利息。	本期债券于 2016 年 8 月发行，已按期足额支 付利息。
特殊条款	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 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 者回售选择权。	附第 2 年末发行人调整 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 者回售选择权。	附第 2.5 年末发行人调 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 资者回售选择权。	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 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 者回售选择权。	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 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 者回售选择权。
特殊条款执行情况	本期债券于 2020 年 3 月发行，报告期内尚无	本期债券于 2019 年 3 月发行，报告期内尚无	本期债券于 2018 年 6 月发行，报告期内尚无	本期债券于 2016 年 6 月发行，已回售 3.80 亿	本期债券于 2016 年 6 月发行，已回售 26.68

	特殊条款执行情况。	特殊条款执行情况。	特殊条款执行情况。	元。	亿元。
票面利率	7.00%	7.50%	6.99%	6.50%	7.50%
主体信用等级	AA	AA	AA	AA	AA
债项评级	AA	AA	AA	AA	AA

(续上表)

债券名称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	20 华宇 01	19 华宇 03	19 华宇 02	18 华宇 04	18 华宇 03	18 华宇 02
债券代码	166446.SH	162579.SH	162065.SH	150481.SH	150427.SH	150260.SH
发行日	2020 年 3 月 23 日	2019 年 11 月 22 日	2019 年 9 月 10 日	2018 年 6 月 19 日	2018 年 5 月 29 日	2018 年 4 月 2 日
到期日	2023 年 3 月 23 日	2022 年 11 月 22 日	2022 年 9 月 10 日	2021 年 6 月 19 日	2021 年 5 月 29 日	2021 年 4 月 2 日
债券余额	3.50 亿元	3.00 亿元	6.00 亿元	3.00 亿元	10.00 亿元	3.00 亿元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 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公司债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合格投资者	合格投资者	合格投资者	合格投资者	合格投资者	合格投资者
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本期债券于 2020 年 3 月发行，报告期内尚无本息兑付义务。	本期债券于 2019 年 11 月发行，报告期内尚无本息兑付义务。	本期债券于 2019 年 9 月发行，报告期内尚无本息兑付义务。	本期债券于 2018 年 6 月发行，已按期足额支付利息。	本期债券于 2018 年 5 月发行，已按期足额支付利息。	本期债券于 2018 年 4 月发行，已按期足额支付利息。
特殊条款	附第 1 年末及第 2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附第 1 年末及第 2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附第 2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附第 2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附第 2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附第 2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特殊条款执行情况	本期债券于 2020 年 3 月发行，报告期内尚无特殊条款执行情况。	本期债券于 2019 年 11 月发行，报告期内尚无特殊条款执行情况。	本期债券于 2019 年 9 月发行，报告期内尚无特殊条款执行情况。	本期债券于 2018 年 6 月发行，报告期内尚无特殊条款执行情况。	本期债券于 2018 年 5 月发行，报告期内尚无特殊条款执行情况。	本期债券于 2018 年 4 月发行，已回售 3 亿元。
票面利率	8.50%	8.50%	8.50%	8.50%	7.99%	7.99%
主体信用等级	无	AA	AA	AA	AA	AA
债项评级	无	AA	AA	AA	AA	AA

三、发行人新增重大事项情况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以下简称“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可能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报告如下：

（一）关于将 20 华宇 G1 闲置募集资金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根据《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有关约定，发行人可将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0 华宇 G1）闲置募集资金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同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且发行人已在募集说明书中承诺，在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之前，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经受托管理人核查，上述有关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发行人内部决策程序审批通过，发行人将根据实际经营情况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并且发行人已承诺不会将该部分资金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及其他非生产性支出，不会用于本公司旗下小贷业务，不会用于购置土地，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计划的正常进行，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一条要求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并就上述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四、受托管理人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韩念龙、蔚爽、杨嫚

联系电话：010-57631070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度第一次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签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10日

